

主 编 梁羽龙 张海军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译林 第七辑

弃儿汤姆·琼斯

Tom Jones the History of A Foundling

〔英〕亨利·菲尔丁



中国文联出版社

弃儿汤姆·琼斯(三)



邢建华 华德详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第十三卷 包括十二日时间

第一章 呼神乞灵

灵其来兮，汝光明灿灿之仙子，喜挹名而博誉！鼓我胸中熠熠之文思，使之腾骧而奔驰。彼泛英雄之血，泪汇成之波涛，登之于光荣之程途，使兆民噎气悲叹。促帆扬而舟驶，此非余之所求，而乃吾之所弃。汝阆苑之仙子，温柔而美丽，幸福女神妮西丝，生汝于奚布罗斯之溪：余所乞求者，乃汝之灵异。米欧尼亚授汝以教育，曼土阿供汝以游艺，在俯视不列颠骄矜首都之秀丽岗峦上，汝与米尔顿并坐，为之调英武和谐之琴曲：汝灵之降临，乃为余所企。未来之读者，览余所著而入迷，此乃余所期，乞汝将此所期显于吾之胸臆。幽娴静女，温柔弱息，虽其祖母尚未出生，却于今后，在苏菲娅虚构之芳名下，睹吾霞络特一度所有之慧心与丽质，而在伊辈同情之酥胸中发欣羨之叹息：据此情之可能，乞先报我以消息。对未来之称誉，亦乞汝教我以先知预见，承受享用，如飧口腹之欲。吾今此时宴坐于此区区起坐间，将来则变为更简陋之木棧，即至彼时仍可有人加我以荣誉，读我之所著，虽其人无缘与我相见并相识，我亦无缘与其人相见并相识，吾亦求汝，将此情此景，以庄严之盟誓，慰余心于此际。

复次，汝身广体胖之主妇，轻盈飘举之体态，为汝所绝无，亦非出于想象中空灵剔透之容仪：汝亦吾所呼。汝，美味之牛肉为汝之所嗜，密插干葡萄之布丁为汝之所欲；汝，在荷兰运河之巨艘

上，吉勒特夫人与阿姆期特丹嬉乐之大腹贾交欢而生汝；汝，格洛布街授汝以最初步之知识，亦即此街，在汝更成熟之日，教汝不以诗歌抒胸臆，而以之讨恩主之欢以自固。喜剧由汝学得庄严肃穆；悲剧则由汝学得雷震霆殛，在心慑神眩之剧院中以逞威而发怒。史鉴巨公诵冗长之事迹，以舒疲劳之肢体，使汝梦乡之易入；传奇先生则献其奇术巧技，由梦乡唤汝复还人世。大腹便便之书贾，亦无所逃于汝之影响与势力。汗牛充栋之巨制，久已无人读，蛛网尘封，酣睡于书棧，而今亦经割裂而肢解，风行电掣于举世。在汝之教导下，图书典籍，或则生粲花之长舌，如江湖之术士，设奇迹为钓饵，以盗名而欺世，或则幻为花花公子，锦绣金玉其外，以为丽而炫俗。汝其来兮，汝俗称之“硬头货”，人人见之喜，汝其掩尔熏心之劣迹，而只诱人以实利：尔铮铮之音，澄澄之貌，如山之高，如阜之积；尔银行之宝钞，转瞬而兑为硬币，宝藏兴于其中而无迹；尔股票与证券，时涨时落起伏无已时；尔洞房幽室，温煦舒适；尔生长万物大地之母之所赐，人有其一份之腆仪；此母乳房流溢之奶汁，本足尽供其子女之所需而有余，但贪婪、纵恣之鄙夫，自其母之脑前，驱其孔怀兄弟而去之。汝其来兮，虽吾对汝无价之宝藏，无心于赏识，然见此宝藏转入他人之手，亦心悦而色喜。汝其以此情充于余之心，其可乎？吾有啾呀学语之稚子，其天真烂漫之嬉戏，往往为余之劳作所打断而中止，吾只望此辈稚子将来可受汝之赐，汝其告余，将来终有此一日。

现在，此一双绝不相配之二辈——一为轻盈飘渺袅袅之身，一为殷实厚重沉沉之躯

——伊辈鼓我之文思，但谁之助为我所求乞？

第一为天才，汝乃天之所赐，苟无汝之助，则吾辈虽尽力与流俗之力相对抗，亦终归无益。博播种子者为汝，有汝所播之种子，艺术始能发育，始能成熟。吾求汝携吾之手，导余沿自然之曲线循，将自然之迷宫历。事物之秘密，门外汉所永不得见者，吾请汝引我升其室。人类之形形色色，人类自身所不能完全了解者，吾请汝得以之而教吾，此在汝为至易之事。人类之心灵，永为迷雾所

蒙蔽，因而使伊辈对欺骗他人所用之妙巧技表示钦佩，所用之诈术诡计表示鄙夷；但在事实上，伊辈只为嘲笑之对象，因伊辈欺骗自己：吾请汝将此迷雾为我拨开，使我得睹天日。剥去智慧之外衣，使野心现出。汝其来兮，汝曾以灵感赐阿里斯托芬、路西恩、塞万提斯、拉伯雷、莫里哀、莎士比亚、斯威夫特与马利弗欧；吾亦求汝使我之著作充满谐谑与讽刺，直使人学得善良为怀，只笑人之愚，以慈爱为念，只哀己之愚。

复次，汝仁义慈爱乎，几为天才之长年随侍，汝其尽携汝所有之温蔼柔情而来此。苟汝已将汝此种情愫尽分与艾林与李特勒屯者，余求汝自彼二人之胸中借比情于一时。盖温柔和煦之情境，苟无此情即无从着笔。令人欲化之柔情、高尚无私之友谊、感恩戴德之心肠、慷慨激发之侠义、坦荡豁达之胸襟、同情恻隐之心曲，一切慈爱之巨力，使善感者眼含泪，使喜羞者面发赤，使易动情者心中悲痛、欢乐之浪潮涨落而起伏，凡此一切，莫不凭汝此情而兴起。

复次，汝学识乎！（如无汝之助，虽有天才，亦无由表现正确、纯粹之事物。）吾亦求汝指引吾之文思。在汝所宠爱之田野，清澈晶莹、缓缓流过之泰晤士河所荡漾之伊顿河岸，我尚在幼年即对汝奉祀。在汝桦木之坛前，吾曾以斯巴达之忠诚，受留下血痕之鞭笞。汝其来临兮，尽汝广仓高廩、倾其丰饶之盛储，赐我以汝古老久远之积蓄。启汝米欧尼亚及曼士阿之巨槎，与其所有一切哲学、诗歌、历史之宝藏，无论汝以希腊文或拉丁文标其登记，吾请汝尽以其钥相与。凡此汝皆已假洼波屯之手是付。

最后，经验，汝亦来止，汝与善人、学子、名家、哲士全久已深契。非特此也，吾求汝与各色人等，上自召引赐见座上之宰辅，下至负债羁押中之狱吏；上自设晚间茶会之公爵夫人，下至侍于酒吧间中之女店主，吾亦求汝与之俱来并至。欲知人类行为之精细，只有倚汝以为恃，彼老死书城之书痴，不论其才如何大，其智如何博，全永无缘与此辈接触。

凡此皆吾所求，吾所呼，而吾所求所呼，且不尽于此；因余所

业乃艰巨之事，苟非汝辈全力之助，则余所任将过繁重，非余力所能举。但苟若辈假吾以笑颜，则吾永冀吾之所事可能有完善之结局。

第二章 琼斯到达伦敦后之所遇

那位学识渊博的米叟班大夫经常说，要标明他的姓名地址，只写“世上米叟班大夫”，就绝不会有误。这无非表示，他名驰远近，“世上何人不识君”之意。如果我们把这件事特别仔细考查一下，也许会看出来，这种情况，在炫赫辉煌之时，百福并臻之中，占据了并不能算微不足道的地位。

知名后世这种厚福至幸，我们在前一章里曾希望能得到而聊以自娱的，只是极少的人才能有份儿。千秋万古之后，还能使人提到拼我们的名字那些字母，像西得纳姆说的那样，是一种宠赐优遇，并非只靠高爵、巨富之力就能办到；并且除了用剑和笔以外，虽然黽勉以求，也几乎不能取得。但是在我们还活在世上的时候，免于被人蒙以无名之辈这种污名辱誉的情况（这种污辱，在这儿顺便一提，可以追溯到远古荷马的时候），却永远是依据享有爵位或者财产那般人人艳羡的福份。

因此，那位把苏菲娅带到伦敦来的爱尔兰贵族，在本史中，已经摆出很大的气派了；根据那种气派，读者毫无疑问可以得出结论，说不用知道那位大人住在某大街、某广场，就很容易能找到他在伦敦的宅第，因为他一定是一位无人不知、大名鼎鼎的人物。说实在的，那般经常在巨室大户居住的地区转悠往来的任何商人，也无人不知他们府第的；因为巨室大户的宅第一般容易被人们所知道，也和它们一般难以让人们进入一样。但是琼斯，还有派崔济，在伦敦却完全是人地两生；并且由于事有不巧，他第一次踏上这座城市那一部分的居民区，都和汉诺菲或者格娄弗纳广场的人家很少往来（因为他是从格雷法学会巷进城的），所以他瞎走了老半天，

才好不容易刚刚找到了一条路，通往那些洞天福地一般的华屋广厦；那就是命运之神使那般堂堂威武的俊杰英豪——古代不列颠人、萨克森人以及丹人的后裔，和凡夫俗子分离隔绝的地方；这般俊杰英豪的祖先，都是因为生逢盛世，又有这样那样的功劳勋绩，泽延宗门，惠及子孙，所以把荣华富贵、爵禄世业，传诸后代。

琼斯后来到底来到人间尘世的乐土福地了，本来应该很快就能找到那位大人的贵宅的，但是不幸，在那位大人上次回爱尔兰的时候，把故居退掉了，而他现在刚刚进入新居，他那高车骏马，俊仆健奴的显赫还不到如火如荼，足以把邻近一带全都照得通明的程度；因此，琼斯打听询问，直到钟声敲了十一下，仍旧徒劳无获，他才终于不得不听派崔济出的主意，回到候奔街的牛栅客店，那就是他刚到此地的下马之处，他就退身那里，以图得到在他这种情况下的客人所能得到的休息。

第二天早晨很早的时候，他又出门，追踪寻访苏菲娅；他踏遍天街，走得步履维艰，但是比起昨天，同样并无结果。到后来，也不知是因为命运之神变得手软心慈，还是因为已无力再使琼斯失望，琼斯到底找到那位大人荣幸息驾的那条大街，受人指点，来到府前，在门上轻轻扣了一下。

门房一听扣门声音，畏首畏尾，轻手轻脚，便知道来者不会是什么高人贵客，再一看琼斯的穿戴打扮，更没把他看在眼里，原来他身上穿了一套青粗斜纹布衣服，腰上带了那件他以前从上士手里买到的武器，那件武器，虽然刃儿可能是百炼的纯钢铸成，但是把儿却只为黄铜所作，而且还并不是很亮的。因此，琼斯打听那位跟着勋爵大人来到伦敦的年轻的小姐，那个门房粗野蛮横地回答他说：“我们这儿根本没有什么堂客。”琼斯于是说，他求见他们上边儿的一面，但是门房告诉他说，大人那天早晨什么人都不见。琼斯再三央告的时候，那个门房就说：“他严格的吩咐过，不许放一个人进门；不过要是你认为可以把姓名留下，”他说，“我趁机替你禀报大人一声，倒无不可，那样，你再来的时候，就可以晓得，大人什么时候可以召见你了。”

现在琼斯宣称，他跟那位年轻的小姐有点特殊的事情要办，见不着她，就不能离开那儿。门房一听这话，就用很难看的脸色和不高兴的噪音坚决的说：“我们宅里根本没有什么年轻的小姐，也当然没有什么年轻的小姐可见，”最后还补上一句说：“你真是我所见过的人里很古怪的，因为回答你的话，你全不听。”

我时常琢磨，维吾尔在《伊尼以得》第六卷里，把地狱的门卫绥勃罗斯特别地描写了一番，这很有可能是有意对他那时候巨公大佬的门房加以讥讽嘲笑，那副景象，至少可以说，酷似荣任我们的巨公大佬那班门政“二爷”之职的人，在门房里的司阍，恰恰和在狗窝里的绥勃罗斯一样，而且和那条狗一样，也得有不腆之仪服效，才能得到晋谒主人的门路。琼斯也许就用这种眼光看待那个门房的，同时想起来，在那段诗里，那个女先知怎样给了把守斯提克斯通路的门卫不腆之仪，以图使伊尼厄斯得以进到里面。琼斯用同样的方法，开始对那个披着人皮的绥勃罗斯应许给他点儿小意思。没想这话却让另一个跟班从旁听到了，他马上走近前来，说如果琼斯先生把许下的数目给他，那他就把琼斯领到那位女士那儿去。琼斯马上表示了同意，跟着就被带到弗兹派崔克太太寄寓的地方。带他的那个听差，就是昨天把那位女士护送到这儿的。

“譬如为山，未成一簣”。使失败更加难堪的，没有比这个未成一簣更厉害的了；一个赌钱的人，玩批凯牌，只差一个点儿而成了输家，比起绝对没有赢的希望的那个人来，总要十倍地悲叹他的手气太坏，买彩票的也是一样，买到比头彩只差前后一个字码的人，比起其余那些没中彩的来，总容易觉得更倒霉得多。一句话，这种对于幸福毫厘之差的谬误，看起来好像是命运之神的喜怒笑骂，她应被认为是对我们故弄玄虚，以我们的失意，作他随心所欲的开心噱头。

琼斯已不止一次受到这位异教女神任意由性的戏弄玩弄了，现在又命中注定，要和从前同样受这种闻香不到口的挫折，因为他到弗兹派崔克太太的门前，刚好是苏菲娅离开那儿大约十分钟之后。他现在向伺候弗兹派崔克太太的女仆打听消息，但是她回答的话却

对人没多大用处。她说那位小姐已经走了，但是说不上来到哪儿去了，他后来从弗兹派崔克太太嘴里听到的也是同样的消息。因为那位女士一心认为，毫无疑问地，琼斯这个人是她叔叔打发来追他女儿的，所以她绝不能不讲义气，而出卖了自己的堂妹。

琼斯虽然从来没见过弗兹派崔克太太，但却听说过。苏菲娅有一个堂姐，嫁给了一个姓这个姓的绅士。不过，在他现在这种纷扰骚乱的意绪中，他连一次都没想起这件事来，后来那个跟班，就是把他带到勋爵大人的公馆里的，对他说，那两位女士怎样特别亲密，又怎样互相以堂姊妹相称，他才想起来从前听说过的那段婚姻，他现在马上就深信不疑，那位叫弗兹派崔克太太的女士和他从前听说的那位一定就是一个人。他就觉得更加纳闷，不明白她怎么会那样答复他，同时又非常诚恳地，请求晋谒那位女士本人；然而她也同样诚恳的，绝对拒绝纡尊降贵接见琼斯。

琼斯虽然没见过皇室宫庭，却比常常见过的人更有教养，所以对女性不会有任何近于失礼或者显得唐突的举动。因此，他听到了说一不二的拒绝之词之后，当时就退身而去，走时对那个女仆说：“如果这个时间，晋谒夫人，不是时候，那我等到下午再来，那时候，我希望，我有幸能见到夫人。”他说这些话的时候，那样彬彬有礼，再加上他人本来长得非常俊秀，所以使那个女仆对他产生很深刻的印象。她不由得回答说：“不错，先生，也许能见得着。”并且，她跟着如实地把所有的话都对太太说了。她想，这些话一定能把她太太的心说活了，叫她对这位俊秀的年轻绅士（因为她就这样称呼他）赐见一次。

琼斯非常精明地怀疑苏菲娅现在就和她的堂姐呆在一起，只是拒绝和他相见，他还把这种拒绝归结于她对发生在厄普屯那件事的憎恨上。因此，他打发派崔济去给他寻找寓所，他自己则整天留在街上，眼睁睁地看着他认为那位天使深藏不露的那一家的大门，但是除了那家的一个仆人以外，他没看到任何别的人从那一家出来过。到了晚上他回来拜访弗兹派崔克太太，那位善良的女士这回枉驾允如所请。

有的人天生有一种温文尔雅的风度，既不是穿戴衣着之力所能赋予，也不是穿戴衣着之力所能掩盖。琼斯先生，像以前已经提过的那样，以生来就有这种风度，而且这种风度还极为显著。因此他在这位女士手里所受到的接迎礼遇，多少有些不同于凭他的那身衣着所应受到的，因为他对她致以应有的敬礼以后，主人请他落坐。

我相信，读者不会很想知道这次谈话的详细情况的，因为谈话已毕，却没有能使可怜的琼斯得到任何满意之处。原来弗兹派崔克太太倒是不久就发现了来者是位情人（因为女人对于这种事儿，目光老是如鹰隼之尖锐），然而她却仍然认为，这个情人有些特殊，不是那位小姐的讲义气的朋友所应把她出卖给他的人。简而言之，她疑心这个人就是卜利福先生自己，苏菲娅所逃避者正是此公；同时她用巧法儿从琼斯嘴里把奥维资先生全家的一切，都套问出来了，他那些回答的话，更使她坚信这种想法的正确。她因此严紧拒绝泄露苏菲娅的去向是何处，琼斯从她嘴里别无所求，只得到允许说，他明天晚上可以再来奉候。

琼斯走后，弗兹派崔克太太把她疑心来者是卜利福先生的意见，对她的女仆说了，她的女仆回答说：“太太，一点儿不错，这个人太俊秀了，据我的拙见，天地间绝不会有女人，因为要躲开这样一位青年而出走跑掉的。我倒是觉得他是琼斯先生。”“琼斯先生！”那位女士说，“哪儿跑出个琼斯先生来啦？”因为苏菲娅在她所有的谈话中，连这样一个人的影子都一点儿没透露过，但是昂纳阿姨却更好多嘴多舌，曾把琼斯的全部历史都对她那位阿比该老姐妹说了，现在这个阿比该又对她女主人说了。

弗兹派崔克太太刚听完了这个消息，立刻就表示同意她那个女仆的看法了，同时还在这位温存体贴、无限幸福的情人身上，看到许多迷人之处，而原先拿他当作那位被人轻视的乡绅的时候，这些迷人之处却一无所见，这真得说是非常难解的。“白荑，”她说，“你确实看对了，他确实是生得非常俊秀的青年，我堂妹的阿姨告诉你，说那么多的女人都喜欢他，我一点也不觉得奇怪。我现在只觉得很难过，没把我堂妹的去向告诉他。不过话又说回来啦，他要

真像你对我说的，是那样一个专爱拈花惹草的游蜂浪蝶，那她要是还再见他，就太令人遗憾了。因为违背她爸爸的心愿，嫁一个游蜂浪蝶兼乞儿饿殍，那除了自己归于毁灭，还能有别的下场吗？我得正经八百地说一声，要是他真是那个小阿姨对你描画的那样一个人，别让我堂妹再见他，只能算是积德行善。我敢说，我要不这么做，那就不可饶恕了，因为我在这种不幸的婚姻里，可吃尽了苦头了。”

她说到这儿，有客人来访，把她的话头打断，这位客人并非别人，正是那勋爵大人自己。既然在这次拜访中，既无新鲜事儿，也无特别事儿，又绝没有任何于这部史书有关的重要情节，因此我们在这儿结束了这一章。

第三章 弗兹派崔克太太的打算，以及她对白乐丝屯夫人的拜访。

弗兹派崔克太太安歇就寝的时候，满脑子里净琢磨她堂妹苏菲娅和琼斯先生。说实在的，她有点儿生她堂妹的气，因为现在在她看来，她堂妹对她没能开诚相见。她对于这一点没用琢磨多久，下面这种念头就在她的脑子里出现：那就是说，如果她能想法儿使苏菲娅从这个人的手里安全脱开而把她送还她爸爸的身边，那她就算得是对这一家帮了大忙，因而从人情事理上看，都十有八九能使她和她叔叔威斯屯先生以及她姑姑威斯屯老小姐，重新言归于好。

既然这是她寤寐以求想要达到的心愿，那么她当然觉得成功非常有望，她认为，除了想出妥当办法，以使计划成功之外，就别无它事了。想要以理说服苏菲娅，她认为不是行得通的办法。因为据白羹讲，昂纳阿姨对她说过，苏菲娅对琼斯的爱，是山可动，心不摇的，因此想要劝她回心转意，不要再想这种双飞之乐，那也就像竭诚尽忠，动唇鼓舌，劝说飞蛾不要扑向烛焰一样，徒劳无功。

苏菲娅是在威斯屯老小姐家里和白乐丝屯夫人熟悉起来的，她

和那位夫人的友谊，一定是弗兹派崔克太太也住在那位小姐家里的时候变得深厚起来的。如果读者对于这段情节幸而还没忘记，那他当然用不着人告诉就可以知道，弗兹派崔克太太也同样和白乐丝屯夫人熟悉。除此之外，她们堂姊妹两个，还同样都和她沾点儿瓜葛之亲。

因此，弗兹派崔克太太几经考虑之后，便决定第二天早晨一早到那位老夫人府上去，设法背着苏菲娅，见那位老夫人一面，把事情全部都对她说清楚。因为她一点儿也不怀疑，这位深于世故的夫人，既然平常谈论起来，时常以浪漫爱情和鲁莽婚姻为可嗤可笑，那她对于现在这段姻缘的思想感情，也会一下就和她同声相应，因而尽其所能阻止它的成全。

因此她就把这种决心，马上付诸实行。第二天太阳还没出来，就把衣服胡乱穿起，在一种完全不赶时髦、不合时宜、不应拜访的时间，来到白乐丝屯夫人府上，一点儿也没让苏菲娅知道，一点儿也没引起她的疑心，就见到了白乐丝屯夫人。那时苏菲娅，虽然并没仍在睡乡，却还睁着眼躺在床上，她旁边则是昂纳，仍然发出鼾声。

弗兹派崔克太太因为这么早就突然来访，说了许多抱歉的话。她说，在这个时候，她本来连心里想着要来打搅夫人，都不应该，但是她因为有至关重要的事，才不得不如此。于是她把事实全部摊开，把她从白蕤那儿听来的一切，全都说了，连昨天晚上琼斯到她的寓所拜访，也都没漏掉。

白乐丝屯夫人笑着回答她说：“这样说来，夫人您是见过这个混世魔王的了，我请问，他果真是人家说的那样，人物那么俊秀吗？因为伊陶芙昨儿晚上替我解闷儿，对我谈他来着，几乎谈了两个钟头。这个丫头，我相信，仅凭听声闻名，就爱上他了。”读者读到这儿，一定会觉得纳闷儿。不过事实是：伊陶芙小阿姨，荣任给白乐丝屯夫人绾绷针、拔绷针之职，曾听到关于言下这位琼斯先生的全部情况。而在昨天夜里（或者毋宁说昨天早晨），她的夫人脱换衣服的时候，把全部情况，通通一字不差，都对她的夫人转叙

了。就是由于这个原故，她伺候她的夫人，才费了一个半钟头的工夫。

这位夫人，实说起来，在更衣、换装的时候，一般都很爱听伊陶芙小阿姨对她讲的那些话，但是对她讲琼斯，却更特别注意听，因为昂纳曾说他是个人物，而伊陶芙小阿姨，在她急于叙的情况下，又在她的述说中，添枝加叶，把琼斯形容得更加俊秀，因此使白乐丝屯夫人开始以为，他就是天人神奇的化身了。

这位夫人让她的阿姨所引起的好奇心，经弗兹派崔克太太又一说，更大大增强，因为弗兹派崔克太太现在大大夸奖起琼斯的人品仪表来，就像她原先大大贬低他的出身、人格和家产一样。

白乐丝屯夫人听完了全部的故事以后，郑重地回答说：“这一点儿不错，夫人，是件关系重大的事儿。你采取的办法，确实没有能比这再好的了。对于一位年轻的小姐，那样才貌无双，又是我那样看重的，我能尽一份力量，保护她平安无事，只有非常高兴的了。”

“我要马上就写信给我叔叔，”弗兹派崔克太太急煎煎地说：“告诉他我堂妹在什么地方，夫人您看，是不是顶好的办法哪？”

那夫人沉吟了一晌，才如下回答道：“哦，别价，夫人，我以为那样不妥当。黛·威斯屯对我形容过他哥哥，说他简直是个野兽，所以我绝不能答应，把任何好不容易才从他的魔掌中逃出来的女人，再送到他的虎口里去。我曾听说过，他当年对他自己的太太，也跟个怪物一样，因为他是那班自认有权残酷地压制我们的活宝贝儿之一，我一直以为，把不幸落到他们魔掌里的任何女人打救出来，是我们妇女的伟业专绩。现在咱们得做的，亲爱的好亲戚，只有设法儿把威斯屯小姐哄住，别叫她和这个小伙子见面，等到她在我这儿，有机会碰到高人贵客，那她的心思就会变得更加合乎正道了。”

“如果那个小伙子知道了她在什么地方，夫人，”弗兹派崔克太太答道，“我敢对夫人您肯定地说，他要想方设法，无所不用其极，以图和她见面的。”

“但是，夫人，”那位夫人回答说：“他到这儿来，是不可能的——不过一点儿不错，他很有可能打听出点风声来，知道她的去向，那样他也许会在本宅左右，偷偷摸摸地藏身窥伺——因此我认为，我得认识认识这个人才好。有没有办法，夫人，能让我看上这个人一眼哪？因为，不这样的话，我的好亲戚，我哪儿会知道，她不想方设法，背着我在这儿和那个人见面哪？”

弗兹派崔克太太回答：这个家伙硬逼她，说非要她那天下午再见他一次不可，既是这样，如果夫人肯在那个时候，不惜枉驾，光临敝寓，那在六点钟和七点钟之间，夫人几乎准能见得着他，要是他来早了，那她会想这样那样办法，把他绊住了，等着夫人的大驾。——白乐丝屯夫人答道，她只要一吃完正餐，马上就来。她的正餐，她想，顶晚也七点钟也吃完了，因为她认为，想法认识认识这个人，实有必要。“我说实在的，夫人，”她说，“这样把威斯屯小姐看好，真是天大的好事，不过不管是讲普通的人情，还是讲咱们的门风，这件事都得咱们两个人共同出力，才办得成，因为这是一段恶婚姻，一定要坏到令人可怕的程度。”

白乐丝屯夫人又把威斯屯小姐恭维了一番，弗兹派崔克夫人也不示弱，依礼作了很得体的唱和，于是两个人又谈了几句无关紧要的话后，她就起身告辞，没让苏菲娅或者昂纳看见，尽快上了车，回寓所去了。

第四章 只记叙访亲拜友

在一整天里，琼斯先生一直盯着一个人家的大门，在街上转悠。那一天，在整个一年里，本是最短的一天，但是对琼斯看来，却成了最长的一天。后来，钟声到底敲了五下，他于是转身来到弗兹派崔克太太的尊寓，那时候虽然比得体的拜访时间整整早了一个小时，那位太太还是以礼相见，但是却仍然坚持说她关于苏菲娅一无所知。

琼斯打听他那位天使的时候，无意中透露出堂姊妹的字样来，弗兹派崔克太太一听见这个，就说：“那么，先生，你这是知道我们是亲戚了。既是这样，那你应该不会怪我多事，可以打听一下，你找我堂妹究竟有什么事儿吗？”琼斯听了这话，犹豫了好久，后来才到底答道：“我现在手里拿着一笔为数不少的款子，这笔款子本是她的，所以我想把这款子交给她。”他于是掏出那个怀中手册，告诉了弗兹派崔克太太，手册里都是什么，怎样跑到他手里来的。他几乎还没把故事说完，突然听见暴声如雷，使整个房子都震动起来。想要对听见这种声音的人，把这种声音描绘一下，是徒劳的，而想要给没听见这种声音的人一个概念，叫他们知道这种声音是什么样子，更是徒劳的：因为这种声音的确可说是——*Non acuta Sic geminant Corybantes aera*。西比利的祭司，也不那样胡乱敲打他们那急响繁声的铜乐器。

简而言之，原来是跟班在门上敲，或者毋宁说，在门上撞。琼斯因为向来没听过这种声音，有点儿吃惊。但是弗兹派崔克太太却不动声色地说现在来了客人，所以她现在不能回答任何问题，不过如果他肯赏光待到客人走了的时候，那她可以告诉他，她有几句话要跟他谈。

现在屋门一下大开，于是只见一副大圆裙子先侧着挤进了屋里，然后才看到白乐丝屯夫人也进了屋里。她先对弗兹派崔克太太深深地屈膝为礼，跟着对琼斯也同样深深地屈膝为礼，然后被主人让到屋里的上首。

我们所以在这儿把这些琐碎细节都提到了，为的是写给我们认识的乡村女士们，因为她们认为，对男人屈膝为礼有失谦逊退让的规范。

大家几乎还没坐稳，不久以前说过的那位勋爵驾临，于是又引起了一阵骚动，大家把礼节仪式又重演了一遍。

行礼已毕，于是谈锋开始神光离合、辉煌闪烁起来（像棹文时说的的那样）；不过，既然在谈话中并没出现对于这部史书有关重要的任何内容，那我就略而不书了。尤其是，我常听到一些非常雍容

尔雅的谈笑，一经转载于书卷之中，或者重述于舞台之上，就变得极端钝顽枯燥。说实在的，这种精神食粮本是珍馐美味，那般被温文尔雅的上流社会排斥在外的人，最好别想染指，也就像他们对于只端到大人先生筵席上面的法国烹饪所调制的珍馐美味别想染指一样。要真把实情说出来，既然这两种美味，没有一种能合于人的口味，那么去端给鄙夫俗子，往往是明珠投暗。

在这一幕优游闲雅的场景里，可怜的琼斯只能说是台下的观众，而不是剧中的演员。因为，虽然在勋爵大人未来以前那短短的一晌里，首先是白乐丝屯夫人，然后是弗兹派崔克太太，都曾对他寒暄了几句，但是那位勋爵大人刚一进门，立刻就把那两位女士的全副注意力，都吸引到他身上去了。同时因为他除了偶尔对琼斯瞪一眼两眼外，对他一无所见，好像在座的根本没有他这个人一样，因此那两位女士也都看他的眼色，亦步亦趋。

现在客人已呆得很久，却都全无去意，弗兹派崔克太太清清楚楚地看了出来，他们全都要赛一赛，看谁熬得过谁。因此她决定先把琼斯打发开，因为客人中，她认为最不需要跟他泥俗拘礼。于是她趁着闲谈间歇的机会，对琼斯板着脸孔说：“先生，关于那件事，我今儿晚上是不可能给你答复的了，不过你要是劳驾肯把你的住址留下，那我明儿也许可以给你送——”

琼斯在举止行动方面的温文尔雅是先天生来的，而不是后天学来的。因此，他没把他并非尽人皆知的寓所告诉听差，却径直地告诉了那位太太，跟着一会儿就备尽礼数，起身告退。

琼斯刚一走，那些大人物们，原先他在场的时候，对他毫不理睬，现在却在他不在场的时候，对他特别注意起来。不过读者既然已赦免我们，让我们不必把谈话精彩煜煜的部分写出，那他就应该更容易赦免我们，让我们把谈话可以叫作是粗鄙漫骂的部分，不必重叙了；不过，白乐丝屯夫人说了一句话，也许对于这部史书至关重要，所以不能也略而不提——她在琼斯走后几分钟，也起驾告辞，而在告辞的时候，对弗兹派崔克太太说：“我对舍亲那方面无可担忧了，她不会从这个家伙身上遇到任何危险”。

我们这部史书也要仿效白乐丝屯夫人，和在场宾主告辞，本来现在只剩下他们宾主二人了，在他们二人之间，既然并没发生一丁点儿于我们或者于读者有关的事儿，那我们就不要为他们所扰，分心他途，而把精力专注在我们这位男主角的经历上好啦，这也是稍为关心他的读者所感兴趣的。

第五章 琼斯先生在寓所里的奇事，同时讲一下寄寓那里的一位年轻绅士，兼及寓所的主妇及其二女。

第二天早晨，在早得还不至于失礼违俗的时候，琼斯来到弗兹派崔克太太门前，但是一问门房儿，得到的回答却是：“太太不在家。”他一听这话，十二分诧异，因为从天刚亮，他就在街上走来走去，要是太太果真出了门儿，他一定不会看不见的，但是对于这个答复，他却无法反驳，不但现在不能反驳，连他那天五次拜访都听到同样的答复，也都无法反驳。

对读者打开窗子说亮话，那位勋爵大人，不知出于哪门子的动机，也许是出于保持那位女士的贞操起见吧，坚决嘱咐她，不要再见琼斯先生，因为他把那个人只看得如同草芥。而那位女士顺适其意，答应照办，现在我们看到了她对她的应诺，是多么严谨地照办不误。

但是既然我们的读者明公，也许比起那位夫人来，对那位年轻的绅士看得更重，并且甚至于关心，惟恐他在和苏菲娅分离的日子里，形单影只，不知道他是寄身客店，还是露宿街头，因此我们现在要把他寄身之地说明一下。他寄身之地确实是一个名声极好的人家，并且据于这个城市的形胜之区。

琼斯先生，我们得说，原先时常听到奥维资先生说起一位贤良的妇人来，他只要一去京城，就老在她家里下榻，这位贤妇住在帮